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洗霸”或“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就上海洗霸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公司已于前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则前述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为保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的顺利完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3 日。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表决结果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变化;上述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肖 暄

  
陈 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